

2023 年民政局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西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根据县政府统一部署安排，特向社会公布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组成。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我局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要求，进一步加强主动公开和解读回应，切实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提升公开质量和水平。2023 年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31 条，信息主要涉及组织机构、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信息、工作动态、通知公告、政策、规划计划、行政许可、统计信息、法治政府建设报告等 9 类内容。对涉及公众切身利益的重要政策文件进行了解读。一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我局认真梳理职能相关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事项，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严格落实定期公开制度，如在册低保边缘对象名单、特困人员名单、临时救助名单及困境儿童、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发放情况等均每月发布；二是

加强规范化建设。对其他政府管理工作信息严格落实按目录、按要求公开制度，如重大决策事项、规范性文件、行政执法公示等。

（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2023年度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规范了信息发布工作遵循的“谁审查、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先审查、后发布”的原则，通过建立健全一系列的政务公开工作的相关制度，为本部门政务公开的准确性、权威性、完整性和时效性提供了保障。

（四）平台保障情况。一是完善了网站公开栏，丰富了公开类别，优化了公开内容，满足了各种不同受众的需求，体现出民政特色。二是持续优化依申请办理机制，通过平台实现办理流程痕迹化管理，资料存档更加有效，信息共享更加方便，依申请公开管理和服务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五）监督保障方面。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自查与整改，对政府部门反馈的问题，均按要求及时整改到位。积极参加政府举办的相关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及时传达相关会议精神，反馈政务公开工作中遇见的问题，保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业务能力还有欠缺，对政

务公开的理解不到位，信息公开常态化意识有待提高。二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还需要增加，公开的内容需要进一步细化。

针对存在的问题，我局将继续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在重要位置，对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将从以下方面进行改进：一是进一步提高人员思想认识，加强学习、管理，强化监督，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效开展。二是进一步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加强对公众关注度高的政府信息的梳理，加大信息公开量，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更好地为公众提供便利的服务，提高行政效能和政府公信力。

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静乐县民政局

2024年1月10日